

附件 3

学术学位博士生培养方案

学科代码：0834

学科名称：风景园林学

1. 培养目标

面向国家及地方的战略需求，培养掌握风景园林学学科前沿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方法，具有严谨求真的学术研究能力和博学多才的学术素养，能够在本专业及其交叉领域内推动科技发展的风景园林高层次创新型学术人才。

2.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的基本要求

(1) 应具备的品德及基本素质要求

树立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思想，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秉承“规格严格、功夫到家”的校训精神，信念执着、品德优良；担当社会责任，坚守学术道德的诚笃情操。

(2) 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及结构

掌握风景园林学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掌握风景园林学学科的现代实验方法和技能；具有独立地、创造性地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能够在科学研究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新性的成果。

(3) 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具备知行结合、团队协作意识和较强的交流能力；兼具文理艺素养、视野开阔、面向国际的专业底蕴；具有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和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与方法。

3. 研究方向

(1)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及其理论

(2) 寒地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

(3) 风景园林生态规划与可持续发展

(4) 风景园林历史理论与遗产保护

4. 课程体系设置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课内/实验	学分	开课 时间	备注
学位课程	MX71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32	2	秋春	必修
	FL72000	第一外国语（博士）	32	2	秋春	必修
	AR74401	文化景观遗产保护理论与方法	16	1	秋	必修
	AR74402	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研究	32	2	秋春	必修
博士研究生可选择风景园林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科核心课作为其学位课程。						
选修课 推荐列表	AR74101	建筑科学研究方法论	32	2	春/秋	
	AR74301	城乡规划研究方法	32	2	春	
	AR74103	建筑计划学	16	1	春	
	AR74304	城乡人居环境规划理论前沿	16	1	春	
	AR74105	绿色建筑技术	16	1	秋	
	AR74106	智能建筑	16	1	秋	
	AR74107	建筑计算性设计方法与技术	16	1	春	
	AR74303	城市文化解析	16	1	春	
必修环节	AR79001	综合考评		1		必修
	AR79002	学位论文开题		1		必修
	AR79003	学位论文中期		1		必修
	AR78001	学术活动		1		2选1 必修
	AR78002	社会实践		1		
补修课	导师可根据研究工作需要和博士生的学科基础指定补修相关专业本科生、硕士研究生课程，不超过 16 学时。					

学位课程为考试课程，选修课程为考查课程。博士生课程学习一般应在入学后一学年内完成，特殊情况下不超过两学年。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的总学分要求为不少于 14 学分，其中学位课不少于 8 学分，选修课不少于 2 学分，必修环节 4 学分。

对学术活动的要求：

博士生在学期间的学术活动分为 3 类，其中：

(1) 学术讲座：博士生在学期间必须选听 10 个以上的学术讲座，每个学术

讲座 0.05 学分，至少选听 10 个讲座，最多记 0.5 学分。博士生在听完每次学术讲座后的一周内填写上交《建筑学院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活动记录表》，由导师签字后交学院备案作为记学分的依据。

(2) 学术报告：在学期间必须参加全国或校内组织的学科博士生论坛 1 次并做学术报告，计 0.25 学分。

(3) 博士研究生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参加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大型国内学术会议、校内举办的各种学术报告和学术讲座等学术活动可以获得 0.25 学分。

学院党委审核意见：

(党委书记签字)

教学委员会审核意见：

(教学委员会主任签字)

院（系）审核意见：

日期：